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第 1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第 1 次临时会议召开通知于 2016 年 2 月 4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 2016 年 2 月 18 日会议以巡签表决方式召开。
3. 应出席会议监事 4 人，马保群、张静、任宏、崔健监事共 4 人出席了会议。
4. 会议的召开和出席会议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巡签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采连革先生为监事的议案》。因到法定退休年龄退休，王锐女士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辞去了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监事会同意增补采连革先生担任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情况：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董事会及公司对离任的王锐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的发展所做的辛勤工作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第 1 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采连革先生简历

采连革，男，1967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

1984.09-1988.07 武汉工业大学学习；1988.07-1990.10 河南建材研究设计院工艺设计室职员；1990.10-2005.07 历任河南省冶金建材工业厅发展规划处、

河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产业政策处、河南省发展改革委员会产业政策处主任科员；2005.07-2010.11 历任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任、主任；2010.11-2013.07 濮阳龙丰纸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其间：2011.01-2013.07 兼任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1.10-2012.10 主持公司全面工作）；2013.07-今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主任。在控股股东方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年2月19日